

最新地下室买卖合同免费版 地下室买卖合同(通用5篇)

随着人们法律意识的加强，越来越多的人通过合同来调和民事关系，签订合同能够较为有效的约束违约行为。那么大家知道正规的合同书怎么写吗？以下是我为大家搜集的合同范文，仅供参考，一起来看看吧

地下室买卖合同免费版篇一

乙方：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详细住址：_____

联系电话□_____v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转让人和受让人在平等、自愿、公平、协商一致的基础上，就地下停车位使用权转让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一、车位基本情况

该车位位于____小区地下____层____区____号，规格为_____。

二、计价方式、价款及付款方式

转让人与受让人约定车位以“个”计价。

该车位总价款为人民币____万元整（小写：_____元）。

受让人在本合同签订时一次性付清全部价款。

三、转让人保证该车位没有产权纠纷。因转让人原因造成该车位发生债权债务纠纷的，由转让人双倍赔偿受让人。

四、交付时间

转让人应在____年____月____日前向受让人交付该车位。

五、使用承诺

1、受让人使用该车位期间，该车位仅作车辆停泊专用，不得另作他用，不得随意改变该车位的性质、外观、结构和各类设施，若有损坏或由此发生事故，受让人除应承担恢复原状的费用外，还应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并承担后果。

2、受让人在使用该车位期间，有权与其他权利人共同使用与该车位有关的公用部位和设施。

3、受让人使用该车位停放车辆时，不得占用公共通道。

4、转让人检修、维护管道等基础设施需借用该车位时，受让人必须无条件配合。

5、如遇战争等紧急事态，政府需征用该车位时，受让人必须无条件服从。

六、争议解决方式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依法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七、本合同一式二份，转让人与受让人各执一份，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转让人：_____

受让人：_____

(签字盖章) _____

(签字盖章) _____

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年____月____日

地下室买卖合同免费版篇二

乙方：身份证号码：

详细住址：联系电话：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转让人和受让人在平等、自愿、公平、协商一致的基础上，就地下停车位使用权转让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一、车位基本情况

该车位位于小区地下层区号，规格为。

二、计价方式、价款及付款方式

转让人与受让人约定车位以“个”计价。

该车位总价款为人民币万元整(小写：元)。

受让人在本合同签订时一次性付清全部价款。

三、转让人保证该车位没有产权纠纷。因转让人原因造成该车位发生债权债务纠纷的，由转让人双倍赔偿受让人。

四、交付时间

转让人应在年月日前向受让人交付该车位。

五、使用承诺

1、受让人使用该车位期间，该车位仅作车辆停泊专用，不得另作他用，不得随意改变该车位的性质、外观、结构和各类设施，若有损坏或由此发生事故，受让人除应承担恢复原状的费用外，还应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并承担后果。

2、受让人在使用该车位期间，有权与其他权利人共同使用与该车位有关的公用部位和设施。

3、受让人使用该车位停放车辆时，不得占用公共通道。

4、转让人检修、维护管道等基础设施需借用该车位时，受让人必须无条件配合。

5、如遇战争等紧急事态，政府需征用该车位时，受让人必须无条件服从。

六、争议解决方式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依法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七、本合同一式二份，转让人与受让人各执一份，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转让人： 受让人：

(签字盖章) (签字盖章)

年月日年月日

地下室买卖合同免费版篇三

甲方： 乙方：

第一条合同标的

1、甲方将位于____市____县建设南路天泰欧洲豪园小区地下区号车位售予乙方。该车位面积及位置编号，面积以现场实地测量为准。

2、付款方式：一次性付清全款。乙方应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前一次性向甲方付清该车位转让费。

第三条交付及交接手续

1、甲方应当在乙方付清该车位全部转让款后内日向乙方交付该车位。

2、乙方应在约定的交付日或甲方通知的日期携带本合同和缴清全部车位款的票据按时到甲方通知地点办理该车位交付手续。逾期未到，由此产生的逾期交付该车位的责任由乙方承担。

第四条其他事项约定

1、乙方购买的该车位仅作为轿车类小型车辆停泊专用，乙方不得另做其他用途。乙方不得任意改变所购买的该车位的用途、外观、结构和各类设施，否则乙方应当立即恢复原状并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给甲方或第三方造成损害的，乙方还应赔偿甲方及或第三方的损失。

- 2、乙方确认在本合同签订前已对该车位施工图上的位置、大小、高度等相关情况已明确无误。
- 3、乙方日常使用时应遵守物业管理规约及地下停车位的管理制度，且按时足额交纳相应的物业管理费用。
- 4、乙方使用该车位停放车辆时不得占用公共通道，不得影响其它车位上停放的车辆的安全和正常通行，不得妨碍甲方的物业管理活动和其他业主、物业使用人的活动。因乙方不正确使用该车位或不按甲方的规定使用该车位，给小区其他业主、物业使用人或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予赔偿。
- 5、乙方在地下停车位使用或行驶过程中，不得损坏车道及公共设施，如造成损坏的，乙方应负责进行修复或赔偿。
- 6、甲方或物业公司检修、维护管道需借用该车位时，乙方必须无条件配合；检修方应事先通知乙方，并安排好其他临时泊位，确保乙方可以停车。乙方不按要求进行配合工作的，应承担由此造成的损失。
- 7、乙方车辆在停车位内损坏或丢失的，甲方或甲方委托的物业服务公司不承担任何赔偿责任；但有义务协助乙方向公安机关报案并配合公安机关对案件进行调查和处理。
- 8、自甲方向乙方移交该车位之后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及法律责任均由乙方自行承担。该车位在使用过程中产生的侵权行为，乙方独立承担赔偿责任和修缮责任。

第五条 违约责任

- 1、乙方应当按照本合同第二条的约定按时、足额支付该车位的转让总价款。乙方逾期支付转让总价款不超过30天的，每逾期____日，乙方应向甲方支付本合同约定转让总价款0.5%的逾期违约金。乙方逾期支付转让总价款超过30天的，甲方

有权解除本合同，同时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转让总价款30%的违约金。甲方通知乙方解除本合同的，自解除通知到达乙方之日起，本合同终止，甲方有权另行处置该车位；甲方不行使解除权的，不免除乙方每日应当向甲方支付本合同约定转让总价款0.5%的逾期违约金的责任。

2、本协议生效后，甲、乙双方任何一方无正当理由要求终止合同的，违约方须按本合同的有关条款之规定承担违约责任，并按转让总价款的10%向守约方支付违约金。

3、本合同对违约责任另有约定的，从约定。

第六条其他事项约定

1、因不可抗力或者相关机关行政行为导致合同不能履行或履行迟延的，双方均不负违约责任。

2、其它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双方均可向该车位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民事诉讼。

3、本合同一式贰份，甲方执一份，乙方执一份，自双方签字或者盖章之日起生效，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 乙方：

法定代表人：

地下室买卖合同免费版篇四

甲方（出卖方）： 身份证号：

乙方（买受方）： 身份证号：

甲方有座落于

并保证属于个人所用的合法财产，本人具有独立的处份权，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就买卖这一车位达成如下协议：

1. 车位价款人民币 万元（ ）整，乙方在签订此协议时一次性支付。
2. 双方在签订协议时未办理过户手续，因此乙方要求甲方协助办理车位过户手续时甲方负责有协助的义务。
3. 虽然现在双方未办理更名过户手续，但该车位所有权双方同意转移给乙方，乙方对该车位享有完全的占有、使用、收益、处分的权利。
4. 甲方在更名过户之前，不得再将对该车位进行处份（包括抵押、买卖），由此给乙方造成的损失负有赔偿义务（包括直接与间接损失）。
5. 在乙方要求甲方办理过户时，甲方不得以车位升值或显失公平或其他理由要求解除合同。
6. 在双方签订此协议后，因该车位产生的一切权益都归乙方所用，与甲方无关。
7. 甲方应将与此车位有关的一切证照交付给乙方，在乙方需以该车位设定权利义务时，甲方应予协助办理。
8. 甲方法定车位手续证照下来时应第一时间交由乙方办理过户手续，如因甲方的`原因导致合同解除，乙方的损失由甲方按照相关法律法规提请法院裁决。
9. 此协议一式两份，自签字之日起生效，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 乙方：

证明人：

年 月 日

地下室买卖合同免费版篇五

身份证号： 身份证号：

联系地址： 联系住址：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根据《合同法》、《房地产管理法》、《国物权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之规定，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就乙方向甲方购买地下车位事宜，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 合同标的

- 1、甲方将位于重庆市彭水县小区地下区号车位(以下简称该车位)售予乙方。该车位面积及位置编号(见附件一)，面积以现场实地测量为准。
- 2、该车位的装饰、设备、设施等产品标准及其周边相邻关系，以实际勘查状况为准。

第二条 转让价格及付款方式

- 1、该车位单价为：人民币元/平方米。合计总价款为：人民币：元(大写：万仟佰拾圆整)，此价格不含该车位的物业管理服务费。

2、付款方式：一次性付清全款。乙方应于年月日前一次性向甲方付清该车位转让费。

第三条交付及交接手续

1、甲方应当在乙方付清该车位全部转让款后内日向乙方交付该车位。

2、乙方应在约定的交付日或甲方通知的日期携带本合同和缴清全部车位款的票据按时到甲方通知地点办理该车位交付手续。逾期未到，由此产生的逾期交付该车位的责任由乙方承担。

第四条违约责任

1、乙方应当按照本合同第二条的约定按时、足额支付该车位的转让总价款。

自本协议签定日起，该车位的所有权及使用权均归乙方所有，甲方需无条件配合乙方履行转让合同。甲方，乙方有权解除本合同，退还转让总价款，同时甲方应向乙方支付转让总价款50%的违约金。

2、本合同对违约责任另有约定的，从约定。

第五条其他事项约定

1、因不可抗力或者相关机关行政行为导致合同不能履行或履行迟延的，双方均不负违约责任。

2、其它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双方均可向该车位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民事诉讼。

3、本合同一式贰份，甲方执一份，乙方执一份，自双方签字或者盖章之日起生效，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 乙方(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签约日期: 签约日期: